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 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中天”）前身为1993年3月28日成立的普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经批准于2000年6月更名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2012年12月24日财政部财会函[2012]52号批准，于2013年1月18日改制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普华永道中天是普华永道国际网络成员机构，拥有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也具备从事 H 股企业审计业务的资质，同时也是原经财政部和证监会批准的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此外，普华永道中天也在 US PCAOB(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及 UK FRC(英国财务汇报局)注册从事相关审计业务。普华永道中天在证券业务方面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和良好的专业服务能力。

普华永道中天的首席合伙人为李丹。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普华永道中天合伙人数为 280 人，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1,639 人，其中自 2013 年起签署过证

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为 364 人。

普华永道中天经审计的最近一个会计年度(2021 年度)的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68.25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63.70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31.81 亿元。

普华永道中天的 2021 年度 A 股上市公司财务报表审计客户数量为 108 家, A 股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5.58 亿元, 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 金融业,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及批发和零售业等, 与公司同行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的 A 股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共 7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在投资者保护能力方面, 普华永道中天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 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普华永道中天近 3 年无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普华永道中天及其从业人员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以及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普华永道中天也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的行政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瑾,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 2008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22 年起开始为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02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 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质量复核合伙人: 林晓帆,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 2005 年起成为注册会计师, 2002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22 年起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2002 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 近 3 年已签署或复核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孙吾伊, 注册会计师协会执业会员, 2016 年起成为注册会

计师，2009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至2020年及2022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2009年起开始在普华永道中天执业，近3年已签署或复核2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公司的2023年度审计机构，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瑾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林晓帆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吾伊先生最近3年未受到任何刑事处罚及行政处罚，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行政监督管理措施，未因执业行为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就普华永道中天拟受聘为公司的2023年度审计机构，普华永道中天、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瑾女士、质量复核合伙人林晓帆先生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孙吾伊先生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情况

普华永道中天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就2022年度财务报表审计项目向普华永道中天支付的审计费用为人民币185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35万元)。2023年度审计费用将按照过往的审计费用情况、审计具体工作量、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协商确定。

二、拟续聘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充分了解和审查了普华永道中天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认为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丰富经验、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过往审计工作中，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表现出了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切实履行了其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2023年度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对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相关资质进行了事前核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执业规范，在过往履职的过程中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及业务能力。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相关资质要求，且在2022年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出具的审计报告真实、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与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有利于保持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一致性和连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关于拟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事项已经我们事前认可，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相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我们一致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董事会将本事项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时间

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思瑞浦微电子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5 日